

2025年运动服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2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2025 年运动服采购项目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 年运动服采购项目招标人为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为非依法必招项目。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交货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杭州

2.2 项目概况:

为提供高质量、高品质的定制运动服服务，保障供货周期和交货品质，持续提供优质服务，进行运动服采购项目招标工作。

2.3 招标范围: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2.4 服务期限:

2025 年 8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本次招标用户需求书要求。

2.6 标段划分:1 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和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招标项目通过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 (www.sinopec-press.com) 在线完成发标、公示等工作。

4.1.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 8:00 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制作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提问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前(北京时间), 提问截止时间之后提出的问题, 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3 招标文件费用 0 元(不再提供纸质文件), 请登录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自行免费下载。

4.4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自行下载, 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

供应商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27 日 23 时 59 分, 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注意事项: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上的澄清内容, 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或有其他疑问的, 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人提出, 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联系人: 杨一洋

电话: 18753151000

2025 年 8 月 2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联系人：杨一洋 电话：1875315100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
1.1.4	招标项目名称	2025 年运动服采购项目
1.3.1	招标范围	2025 年运动服采购项目，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1.3.2	交货期	交货期：1.5 个月 计划开始交货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1.3.3	交货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杭州
1.3.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本次招标《用户需求书》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制内容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2025 年 8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前(北京时间)请将要求澄清内容加盖单位章后, 将扫描件、WORD 电子版发到 yanggy2078@sinopec.com。
3.2.5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 最高投标限价: 450.00 元/套 (含包装、运输、税金等费用)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综合单价报价高于综合单价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2.11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 具体要求: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肆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 需提供, U 盘存储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一同封装邮寄。 其他要求:
3.7.3 (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不需要 ☐ 需要, 分册装订要求:
3.7.3 (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3.7.3 (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详见招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27 日 23 时 59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 退还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7个工作日内 开标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58号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及以上单数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1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 公示期限： <u>5</u> 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6% ☐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不进行述标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物资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招标人自筹。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材料的业绩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项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8)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9)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0)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用户需求书；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项、第 2.2 项和第 2.3 项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浏览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并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文件内容，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发布在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浏览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并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内容，因未及时浏览、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第一册：技术标，包括但不限于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支持资料；
- (10) 相关服务计划；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第二册：商务标，包括但不限于：

- (1) B1 投标报价表；
- (2) B2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依据市场行情和自身情况自由竞价。

3.2.2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3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项的有关要求。

3.2.5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凡要求投标人办理的一切手续（包括投标和中标后的各种手续）均由投标人自行调查办理，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2.7 投标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3.2.8 投标报价和中标后的合同价款均以人民币结算和支付。

3.2.9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调价函。

3.2.10 最高投标限价的设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综合单价报价高于综合单价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2.11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招标人造成中标价的差额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项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线下书面告知招标人，同时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满足资格审查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投标人名称变化；

(2)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

(3) 投标人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4) 其他：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补充或修改”条款下明确。

投标人应当将招标人书面意见（扫描件），以及更新后的有关资料纳入投标文件中。

3.5.2 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提供相应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第一章、第三章等。

3.5.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4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为近 5 年（2020 年以来）。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材料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为近 5 年（2020 年以来）。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6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材料、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为近5年（2020年以来）。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所附证件、证件应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和日期。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本项目不进行现场述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A）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认为不符合规定的有关问题，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异议成立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投标人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场给予解释说明。异议和答复应记入开标记录汇总表或者制作专门记录以备查。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公示在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网站上。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6%。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3 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10日内，招标人将履约保证金退回原打款账户，无须支付中标人该笔款项所产生的利息。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合同款项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约定金额支付50%预付款。待合同履行完毕后，结算剩余尾款。

8. 纪律和监督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纪检、财务部（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审计部）对本次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和管理。监督管理部门联系方式：

法律事务部联系人：关秋格

联系电话：010—57512699

纪检监督联系人：罗琳

联系电话：010—57512535

招标人应指派专人对开标和评标进行全过程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监督与管理部门投诉。

9. 是否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招标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年××月××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未经我方许可，你方不得对所选中内容以及后续的工作进展、工作成果对外宣传。

招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技术标打分制的综合评估法，两阶段开标和两阶段评标。对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进行评审打分，其中技术分满分为 100 分，权重为 20%；商务分满分为 100 分，权重为 80%。

2. 评标依据

评标工作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评标依据是：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投标文件和评标期间澄清文件。

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推荐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对投标人资格、业绩、技术及其它符合性评审产生意见分歧时，采用记名表决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为准。

4. 评标程序

4.1 评标程序如下：

4.1.1 第一阶段评审

第一阶段对技术标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如下：

- (1) 形式评审；
- (2) 资格评审；
- (3) 响应性评审；
- (4) 技术标详细评审；

4.1.2 第二阶段评审

第二阶段对商务标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如下：

- (1) 商务标初步评审；
- (2) 商务标详细评审；
- (3) 中标候选人推荐。

4.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过程中，对含义不明确、同类的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4.3 在投标文件评审的各个阶段中，因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指通过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第 4.4

项、第 4.5 项的) 均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且具有竞争性, 可按照评标办法继续评审。

4.4 第一阶段评审

4.4.1 初步评审

4.4.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标初步评审内容一览表》(见附表一) 所列评审标准对投标人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 有一项评审结论不合格的, 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4.4.1.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相当或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 并提供有关技术参数对照资料的不视作偏离, 不构成否决投标。所谓实质性响应是指: 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的。

4.4.1.3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但在个别处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 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4.4.2 技术标详细评审

4.4.2.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的内容包括技术、资信评审。

4.4.2.2 技术评审

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技术评审标准》(见附表二), 对投标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并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一般在 85 分~100 分范围内各自有记名打分, 各分项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若出现技术打分项分值超出打分区间的, 应经三分之二及以上评委确认, 并以书面形式陈述理由, 记入评标报告; 对于缺项或该项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评委可以对该项作零分处理, 但须作出书面说明。

在统计技术分得分时遵循以下原则:

- ①当评委为五名时, 技术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②当评委为七名及以上时, 技术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原则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4.5 第二阶段评审

4.5.1 商务标初步评审

在技术标详细评审结束并宣布评审结果后, 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标开标,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标初步评审内容一览表》(见附表三) 所列评审标准对商务标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要求, 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4.5.2 商务标详细评审

4.5.2.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商务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1) 在投标报价中如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接受后的修正价格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其商务标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也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修正原则如下：

①商务标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偏差值的计算。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 评标价确定原则：

投标报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评标价=投标报价

(4) 中标价确定原则

经第 4.5.2.1 (1) 条原则进行修正后，按以下原则确定中标价。如投标人不接受按以下原则确定的中标价，其商务标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也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①若修正后的价格高于投标报价，则中标价以投标报价为准。

②若修正后的价格低于投标报价，则中标价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

4.5.3 计算商务标得分

4.5.3.1 基准价=满足招标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

4.5.3.2 商务分得分= (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0 分

4.5.4 计算综合得分

评审得分=技术分得分×20%+商务分得分×80%，按评审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若投标人的评审得分相等，则评标价低者列前，若评标价也相同，则技术分高者排列在前；若技术分也相同时，则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排序。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计算过程不保留。

4.5.5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推荐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评标过程中如有异常，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进行表决。

附表一：技术标初步评审内容一览表

形式评审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的要求。
4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或格式略有改变但不影响评审的。
5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项的要求
形式评审结论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作形式评审不合格处理。

资格评审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投标人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投标人须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投标人须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投标人承诺书。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且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
5	投标人是否为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资格评审结论		

注: 上述审查项目中, 任意一项不符合的, 作资格评审不合格处理。

响应性评审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2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3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4	投标有效期	90日
5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3项规定
6	投标函附录	提供投标函附录（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性评审结论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作响应性评审不合格处理。

附表二：技术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	一般得分	
1	对投标人的企业规模、社会影响、信用度等综合情况进行评议。	10	8
2	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方案及为本项目配备的服务方案（含售后服务）进行评议。	20	16
3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装面料、配件材质对标品牌质量，是否满足或高于文件中要求的服装面料进行评议。	20	16
4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装性能优越，具备防风、保暖、透气等性能特点进行评议。	20	16
5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响应速度及配送服务承诺进行评议。	10	8
6	对投标人提供的优质服务或较好条件（如能提供个性化服务等）进行评议。	5	3
7	投标文件质量。	5	3
8	近五年（2020年以来）投标人独立承接过的我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同类产品的类似业绩，且业绩内容包含节日慰问品、服装定制等相关内容，合同应不少于6份，按照合同累计金额进行评分。 【投标文件内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合同中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合同盖章页、合同时间、合同标的和合同金额，业绩认定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未能体现业绩内容的，还须提供业主证明（格式自拟），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10	0
合计		100	70

备注：1. 评委一般在规定的范围内（100.0分—70.0分）进行有记名打分，各分项分值保留一位小数。

2. 低于70.0分的，应经三分之二以及上评委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陈述理由，计入评标报告。

打分人签名：

时间：2025 年

月

日

附表三：商务标初步评审内容一览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的要求。
2	投标文件编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项的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或格式略有改变但不影响评审的。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5	投标报价	最高投标限价的设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综合单价报价高于综合单价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商务标初步评审结论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作商务标初步评审不合格处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2025 运动服采购项目

二、服务期限

2025 年 8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三、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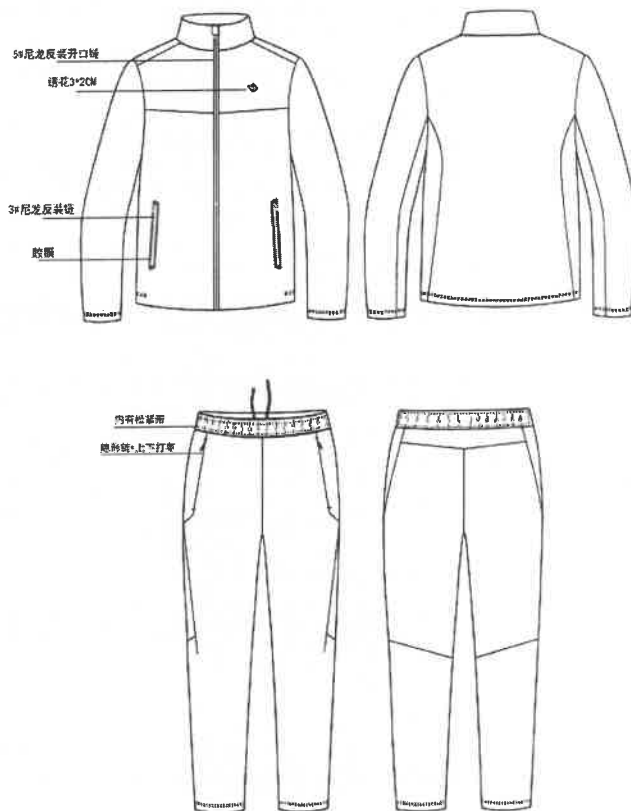
本项目将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入围 1 家，采购数量约 10000 套，实际采购情况以合同约定为准。

三、项目范围及要求

本项目为定制运动服设计、生产及配套服务采购，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服装设计与开发

根据招标方提供的样式和客户需求对服装款式进行设计修改；设计款式为春秋款，满足运动需求。样式如下：



(二) 生产与质量控制

按招标方确认的样衣进行批量生产，总数量约为 10000 套（实际采购情况以合同为准），统一交付；面料需符合 GB 18401-2010 B 类标准，成衣需符合 GB/T 22853-2019《针织运动服》标准，并提供第三方成衣检查合格报告。

特殊工艺要求：企业 LOGO 采用环保热转印或刺绣工艺，确保水洗 50 次无脱落、变形。

（三）尺寸规格要求

提供全面、详细且精准的尺寸表，覆盖成人标准尺码。尺寸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常见的 S-5XL 尺码，且每个尺码的各项尺寸偏差严格控制在国家服装尺寸公差标准的 $\pm 0.5\text{cm}$ 范围内。同时，需具备完善的个性化尺寸定制服务体系，准确记录并满足客户提供的特殊尺寸需求，确保每件定制运动服穿着合身舒适。

（四）物流与交付

1. 按招标方指定时间、地点分批次发货；

2. 每件运动服需独立包装，采用环保塑料袋或纸袋包装，包装上需标注运动服的尺码、款式、颜色等信息。每套运动服需配有一个布袋，布袋应具有采购人企业文化及相关元素。提供整批货物需采用牢固的纸箱进行外包装，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坏。

（五）交货时间要求

中标方在合同签订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样品制作并交付客户进行确认。样品需完整呈现面料质感、制作工艺、定制内容等关键要素。在样品经客户确认无误后，中标方需在 5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订单的生产与交付，交付地点为客户指定的国内地址。若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导致交货延迟，中标方需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客户，并详细说明原因及预计交付时间。

（六）服务要求

设计服务：中标方需配备专业的设计团队，在项目初期与客户充分沟通，根据客户需求与品牌特色，配合修改运动服设计方案，包括款式草图、色彩搭配方案、定制元素排版建议等。并根据客户反馈，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方案的修改与完善，直至客户满意。

售后服务：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运动服交付后的 3 个月内，对因质量问题导致的服装破损、褪色、尺寸不合等情况，提供免费退换货服务。同时，积极响应客户关于服装保养、使用等方面的咨询，在 24 小时内给予专业回复。

中标人需预留同批次面料，支持后续补单生产（补单量 $\leq$ 总数量 10%时单价不变）。

四、验收标准

外观验收：运动服整体外观整洁，无污渍、线头、破损等瑕疵。定制的标识、姓名、号码等印刷或刺绣清晰、准确、牢固，位置符合设计要求。服装款式、颜色与确认的设计方案完全一致。

性能验收：随机抽取部分运动服，按照面料功能性要求进行检测。包括透气性、吸汗性能、弹性、耐磨性能等，各项指标需达到或优于前文规定的标准。对拼接工艺、印花与刺绣工艺进行强度测试，确保符合工艺要求。

尺寸验收：随机抽取不同尺码的运动服，依据尺寸表进行尺寸测量，所有测量数据偏差在规定公差范围内。对个性化定制尺寸的运动服，试穿效果需合身舒适。

五、其他要求

保密条款：中标方对在项目过程中知悉的客户商业信息、设计方案等需严格保密，未经客户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在项目结束后，仍需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 5 年。

知识产权：定制运动服所涉及的设计方案、标识等知识产权归客户所有。中标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或向他人转让。

xxx（项目名称）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 xxx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xxx（签字）

xxxx年xx月xx日

目录

A 技术标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项目实施方案（含设计服务、包装方案）

七、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八、技术支持资料

九、相关服务计划

十、其他资料

B 商务标

十一、投标报价表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的投标报价（单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提供×××（材料名称及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资格审查资料；
- （5）项目实施方案（含设计服务、包装方案）；
- （6）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7）技术支持资料；
- （8）相关服务计划；
- （9）投标报价表；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XXX（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XXX（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XXXX年XX月XX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XXX

姓名：XXX，性别：X，年龄：XX，职务：XXX。系XXX（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XXX（盖单位章）

XXXX年XX月XX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材料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			
投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3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注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1.4.1项对投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3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4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可以现货供应的标准材料（非定制材料），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一般不宜作为审查投标人履约能力的因素。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材料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5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注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3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6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项目实施方案（含设计服务、包装方案）

七、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八、技术支持资料

九、相关服务计划

十、其他资料

B 商务标

十一、投标报价表（运动服）

商品名称	面料成分	性能特点	团购报价 (元/件)	合计报价 (元/套)	综合单价 最高投标限价 (元/ 套)	其他要求或说明
运动上衣	面料: 41%棉 52%涤 7%氨纶 里料: 无	防风、保暖、透气、 款式挺阔	(可编辑)	(可编辑)	元/套	(可编辑) 可提供量 体裁衣服务.....
运动裤	面料: 41%棉 52%涤 7%氨纶 里料: 无	防风、保暖、透气、 款式挺阔	(可编辑)			
外包装	纸袋	具有企业文化及相关 元素。	/			

注: (1) 采购数量约 10000 套, 实际采购情况以招标人实际人数为准。投标报价应以实际数量为主要依据, 投标报价包含货到现场价, 含货物出厂价、包装、运输及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投标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2) 所有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3) 投标人不得更改本表格式、综合单价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